

3652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地 址：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136號5樓  
電 話：(02) 8912-1122

# 合併財務報告

## 目 錄

項 目	頁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5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	9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7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7-33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34-3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5-51
(七) 關係人交易	51-53
(八) 質押之資產	5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53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5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53
(十二) 其他	54-62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62-64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62-63、68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63、65-66
3. 大陸投資資訊	63-64、67
(十四) 部門資訊	64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會計師核閱報告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3 所述，部分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其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283,656 仟元及 282,621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17.63%及 16.37%，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39,960 仟元及 20,840 仟元，分別佔合併負債總額之 8.64%及 3.53%。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1,343 仟元及(5,308)仟元，分別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119.17)%及(60.18)%。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三所揭露前述子公司相關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該等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及相關資訊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97)金管證(六)第0970037690號  
金管證六字第0950104133號

郭紹彬 郭紹彬

會計師：

王彥鈞 王彥鈞



中華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二日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經會計師查核，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1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93,039	12	\$166,140	11	\$237,830	14
1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271	-	73	-	75	-
117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及六.3	21,001	1	22,236	2	11,571	1
120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4及七	428,955	27	420,553	26	403,956	23
1220	其他應收款		6,449	-	1,487	-	8,204	1
130x	本期所得稅資產	六.23	1,206	-	2,903	-	2,480	-
1410	存貨	四及六.5	447,046	28	479,031	30	569,812	33
1476	預付款項		25,185	2	19,289	1	25,585	1
147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6及八	32,895	2	33,163	2	5,169	-
11xx	其他流動資產		5,756	-	5,957	-	6,476	1
	流動資產合計		1,163,803	72	1,150,832	72	1,271,158	74
1600	非流動資產							
178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7及八	337,013	21	342,694	21	354,589	20
1840	無形資產	四及六.8	30,612	2	30,058	2	27,685	1
19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3	49,193	3	49,308	3	50,705	3
1980	存出保單		8,160	1	8,830	1	11,087	1
19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6及八	532	-	532	-	9,280	1
15xx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9	19,726	1	16,739	1	2,056	-
	非流動資產合計		445,236	28	448,161	28	455,402	26
1xxx	資產總計		\$1,609,039	100	\$1,598,993	100	\$1,726,560	100



董事長：葉國銓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計，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2100	流動負債							
2120	短期借款	四及六.10	\$80,000	5	\$-	-	\$-	-
2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四及六.11	403	-	282	-	634	-
2170	應付票據		277	-	1,554	-	729	-
2200	應付帳款	七	190,913	12	188,833	12	250,419	15
2230	其他應付款	七	73,698	5	94,488	6	71,957	4
225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六.23	3,936	-	5,644	-	5,936	-
2320	負債準備－流動	四及六.13	5,420	-	5,476	-	5,725	-
230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四及六.12	1,489	-	13,600	1	63,379	4
21xx	其他流動負債		41,137	3	24,869	2	20,995	1
	流動負債合計		397,273	25	334,746	21	419,774	24
2540	非流動負債							
2570	長期借款	四及六.12	3,727	-	53,413	3	105,300	6
26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3	2,497	-	4,195	-	2,072	-
264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及六.14	59,213	4	59,280	4	61,942	4
25xx	存入保證金		-	-	-	-	1,300	-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65,437	4	116,888	7	170,614	10
	負債總計		462,710	29	451,634	28	590,388	34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15	467,665	29	467,480	29	466,290	27
3140	預收股本	六.15	25	-	185	-	820	-
3200	資本公積	六.15	634,788	39	634,716	40	657,928	38
3300	保留盈餘	六.15	-	-	-	-	30,508	2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10	-	7,910	1	26,98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964	3	34,034	2	(46,701)	(3)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8,874	3	41,944	3	10,796	1
	保留盈餘合計		(7,889)	-	60	-	(2,967)	-
3400	其他權益	四及六.15	1,143,463	71	1,144,385	72	1,132,867	66
	母公司業主權益合計		2,866	-	2,974	-	3,305	-
36xx	非控制權益	四及六.15	1,146,329	71	1,147,359	72	1,136,172	66
3xxx	權益總計		\$1,609,039	100	\$1,598,993	100	\$1,726,560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經一般公認會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 三月三十一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7及七	\$474,848	100	\$443,3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20及七	(321,562)	(68)	(303,569)	(68)
5900	營業毛利		153,286	32	139,758	32
6000	營業費用	六.19、20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106,586)	(23)	(107,076)	(24)
6200	管理費用		(14,323)	(3)	(14,261)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141)	(5)	(20,507)	(5)
	營業費用合計		(146,050)	(31)	(141,844)	(3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7,236	1	(2,08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1	869	-	1,71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1	(1,577)	-	(658)	-
7050	財務成本	六.21	(274)	-	(554)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82)	-	507	-
7900	稅前淨利(損)		6,254	1	(1,579)	-
7950	所得稅利益	四及六.23	618	-	5,337	1
8200	本期淨利		6,872	1	3,758	1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22	(9,627)	(2)	6,07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22	1,628	-	(1,01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999)	(2)	5,06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27)	(1)	\$8,820	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四及六.24	\$6,930		\$3,620	
8620	非控制權益		(58)		138	
			\$6,872		\$3,758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019)		\$8,563	
8720	非控制權益		(108)		257	
			\$(1,127)		\$8,820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9710	本期淨利	四及六.24	\$0.15		\$0.0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9810	本期淨利	四及六.24	\$0.15		\$0.0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筌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  
(僅經核閱，未經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普通股	預收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110	314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餘額	\$466,290	\$-	\$656,845	\$30,508	\$26,989	\$(50,321)	\$(7,910)	\$1,122,401	\$3,048	\$1,125,449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145	-	-	-	-	145	-	145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	820	938	-	-	-	-	1,758	-	1,758		
D1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淨利	-	-	-	-	-	3,620	-	3,620	138	3,758		
D3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4,943	4,943	119	5,062		
D5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20	4,943	8,563	257	8,820		
Z1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466,290	\$820	\$657,928	\$30,508	\$26,989	\$(46,701)	\$(2,967)	\$1,132,867	\$3,305	\$1,136,172		
A1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467,480	\$185	\$634,716	\$-	\$7,910	\$34,034	\$60	\$1,144,385	\$2,974	\$1,147,359		
N1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	-	52	-	-	-	-	52	-	5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185	(160)	20	-	-	-	-	45	-	45		
D1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淨利	-	-	-	-	-	6,930	-	6,930	(58)	6,872		
D3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7,949)	(7,949)	(50)	(7,999)		
D5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綜合損益總額	-	-	-	-	-	6,930	(7,949)	(1,019)	(108)	(1,127)		
Z1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餘額	\$467,665	\$25	\$634,788	\$-	\$7,910	\$40,964	\$(7,889)	\$1,143,463	\$2,866	\$1,146,32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葉國銓

經理人：陳榮輝

會計主管：陳健南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項 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項 目	一〇四年第一季		一〇三年第一季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金額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損)	\$6,254		\$(1,57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0000	調整項目: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取得無形資產				
A20300	呆帳費用	3		177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A20300	壞帳轉回利益	(448)		(36)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A20100	折舊費用	6,468		8,118		預付設備款增加				
A20200	攤銷費用	3,906		2,4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A20900	利息費用	274		554						
A21200	利息收入	(110)		(1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		-		短期借款增加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酬勞成本	52		145		短期借款減少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舉借長期借款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2,198)		507		償還長期借款				
A31130	應收票據淨額減少	1,238		4,317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A31150	應收帳款淨額(增加)減少	(7,960)		52,35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962)		11,529						
A31200	存貨減少(增加)	31,985		(60,941)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5,896)		(8,37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01		(595)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增加(減少)	121		(94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A32130	應付票據減少	(1,277)		(29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080		(6,31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20,790)		(21,57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A32200	負債準備—流動減少	(56)		(1,68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6,268		19,23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	(67)		(22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092		(3,35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0		1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4)		(554)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976)		409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3,952		(3,3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蔡國強



經理人: 陳榮輝

會計主管: 陳健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及  
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係為因應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進行組織重整及專業分工以提高競爭力及經營績效，依企業併購法規定，以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為分割基準日，將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自動資料收集相關產品及服務事業部之相關營業價值計900,000仟元分割讓予本公司，本集團同時以每一普通股22.5元發行新股40,000仟股予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從事開發、製造、行銷「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及相關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八年八月起在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其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位於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235巷136號5樓。精技電腦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亦為本公司所歸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於民國一〇四年五月十二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對確定福利計畫會計處理之主要改變彙總如下：

- (a) 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原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預期報酬已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所取代，且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計算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其中折現率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對於前期服務成本原先於福利既得時係立即認列，未既得部分係以直線基礎於平均期間認列為費用。依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前期服務成本之認列係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或當企業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是以未既得之前期服務成本不再於未來既得期間遞延認列。

(c) 修訂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要求更多之揭露。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規定關於企業於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結構型個體之權益之揭露規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規定較先前揭露之規定更為完整，例如，投資關聯企業之彙總性財務資訊及對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等，請詳附註六。

(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對所有公允價值衡量提供單一指引來源，且未改變企業何時須採用公允價值。本集團重評估衡量公允價值之政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適用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公允價值衡量。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亦規定額外揭露，所需之額外揭露於決定公允價值之資產及負債相關個別附註中提供。公允價值層級則於附註十二提供。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之過渡規定，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起推延適用該準則之規定，且相關揭露無須適用於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前所提供之比較資訊。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要求將其其他綜合損益節列報之各單行項目，依其後續是否重分類至損益予以分類及分組。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對綜合損益表之表達產生影響。

(5)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比較資訊之釐清

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正之規定，當企業追溯適用一項會計政策或追溯重編財務報表之項目，或重分類其財務報表之項目而對前期財務狀況表之資訊產生重大影響時，列報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不需要提供與最早比較期間之期初財務狀況表相關之附註。此項修正並未重大影響本集團之認列或衡量，僅影響財務報告之附註。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截至財務報告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

(1)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修正

此修正係針對2011年5月發布之修正，要求企業僅於報導期間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時，始應揭露個別資產(包括商譽)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此外，此修正並要求揭露依據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決定已減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時，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公允價值層級與關鍵假設等資訊。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2)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該解釋就應在何時針對政府課徵之公課(包括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的規定進行核算的公課以及時間和金額均可確定之公課)估列為負債提供相關指引。此解釋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3) 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延續

此修正主要係對衍生工具若有合約更替，於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此修正自2014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4)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此修正針對員工或第三方提撥至確定福利計畫，其提撥金與員工提供服務之年數無關者(例如依員工薪資固定比例)，提供得選擇之簡化會計處理方法。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5) 2010-2012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股份基礎給付」

修正「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之定義及新增「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之定義於修正前係包含於「既得條件」之定義中)。以上修正適用給與日發生於2014年7月1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包括(1)刪除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分類規定中「其他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刪除「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其他適當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應於每一報導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將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損益，及(3)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以釐清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或有對價，僅能以公允價值衡量，且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規定表達於損益。此修正自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8號「營運部門」**

要求企業揭露管理階層彙總營運部門之判斷基準，並釐清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情況下所需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調節至企業資產總額。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新增結論基礎係釐清因先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之連帶修正，而移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第B5.4.12段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第AG79段，並非意圖改變相關衡量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此修正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折舊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24號「關係人揭露」**

此修正釐清若一個體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予報導個體或報導個體之母公司，則該個體為報導個體之關係人。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此修正釐清無形資產項目重估價時，重估價日之累計攤銷得以總帳面金額與淨帳面金額兩者間之差額重新計算。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2011-2013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此修正於結論基礎中釐清首次採用者於首份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財務報表中，得選擇適用已發布並已生效之準則或亦得選擇提前適用已發布但尚未生效之準則或修正(若該準則或修正允許提前適用)。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此修正係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第2段(a)所述之範圍例外項目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所定義聯合協議所有類型之成立且僅適用於聯合協議個體之財務報表。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此修正述明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第52段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之公允價值以淨額基礎衡量時，其範圍亦包括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及衡量」或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之其他合約，無論該等合約是否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表達」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定義。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

此修正澄清特定交易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之定義以及該不動產是否同時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之定義，需分別依循此兩號準則之規定獨立進行分析。此修正自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7)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受管制之遞延帳戶」

對於處於費率管制活動之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採用者，允許該等個體依先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繼續認列與費率管制相關之金額，惟為增進與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者之比較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要求應將該等金額單獨列報。此準則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修正—收購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

此修正針對如何處理收購聯合營運(構成一業務者)之權益提供新指引，要求企業就其收購持份之範圍適用IFRS 3「企業合併」(及未與IFRS 11相衝突之其他IFRSs)之所有原則，並依據該等準則揭露相關資訊。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暨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之修正—釐清可接受之折舊或攤銷方法

此修正係釐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方法，不宜以使用該資產之活動所產生之收入為基礎。因該等收入通常反映與企業消耗該資產經濟效益無關之其他因素，例如銷售活動及銷售數量及價格之改變等。此修正亦釐清無形資產攤銷方法之前提假設，不宜以收入作為衡量無形資產經濟效益消耗型態之基礎(惟於特殊情況下，該前提假設可被反駁)。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此新準則之核心原則為企業認列收入以描述對客戶所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之移轉，該收入之金額反映該等商品或勞務換得之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企業依該核心原則認列收入，應適用下列步驟：

- (a) 步驟1：辨認客戶合約
- (b) 步驟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c) 步驟3：決定交易價格
- (d) 步驟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e) 步驟5：於(或隨)企業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此外，亦包括一套整合性之揭露規定，該等規定將使企業對財務報表使用者提供有關客戶合約所產生之收入與現金流量之性質、金額、時間及不確定性之綜合資訊。此準則自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1) 農業：生產性植物(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

由於生產性植物之產出過程與製造過程類似，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生產性植物應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所規定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理方式一致。因此，此修正將生產性植物納入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範圍，而於生產性植物上成長之作物則維持於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範圍。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最終版本，內容包括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此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先前已發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內容包含分類與衡量及避險會計)。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分類與衡量：金融資產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主要係以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該金融資產之現金流量特性為基礎；金融負債則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另有「本身信用」變動不認列於損益之規定。

減損：係以預計損失模型評估減損損失，以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重大增加而認列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之預計信用損失。

避險會計：係以風險管理目標為基礎採用避險會計，並以避險比率衡量有效性。

此準則自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3) 於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

此計畫係還原 2003 年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 27 號時所移除於單獨財務報表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權益法會計處理之選項，以與特定國家之單獨財務報表會計處理之規定相符。此準則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4)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

此修正係規定資產(或待處分群組)自待出售重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時，視為原始處分計畫之延續，反之亦然。此外，亦規定停止分類為待分配予業主之處理與停止分類為待出售之處理相同。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

此修正釐清收費之服務合約可構成繼續參與之目的而須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中有關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之揭露規定。此外，此修正亦刪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對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揭露要求適用於期中財務報導之相關規定，而回歸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中簡明財務報表之規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

此修正釐清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83段之規定，於評估高品質公司債是否有深度市場以決定退職後福利義務折現之折現率時，係以義務發行之幣別作為依據，而非以國家作為依據。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

此修正釐清何謂「於期中財務報告其他部分」揭露之資訊；此修正明訂期中財務報導規定之揭露須包含於期中財務報表附註中或自期中財務報表交叉索引至此資訊所在處，而該資訊需與期中財務報表同時間及以相同條件提供予使用者。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16) 揭露計畫(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

主要修正包括：(1)重大性，釐清企業不應藉由不重要之資訊或將不同性質或功能之資訊彙總表達而模糊重要資訊，降低財務報表之可了解性。此項修正再次重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要求特定之揭露，應進行該資訊是否重大之評估、(2)分類及小計，釐清綜合損益表及資產負債表之單行項目可再予細分，及企業應如何表達並增加額外之小計資訊、(3)附註之架構，釐清對於財務報表附註呈現之順序，企業係有裁量空間，惟仍強調考量順序時要兼顧可了解性及可比性、(4)會計政策之揭露，刪除重大會計政策中與所得稅及外幣兌換損益相關之例舉，因考量前述例舉並無助益，及(5)源自權益會計處理投資之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釐清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依後續能否重分類至損益彙總為財務報表之單行項目表達。此修正自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7) 投資個體：對合併例外之適用(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

此修正包括：(1)釐清當投資個體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所有子公司時，本身為該投資個體子公司之中間層級母公司係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4 段所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之豁免、(2)釐清子公司唯有於其本身並非投資個體且提供對投資個體母公司之支援服務時，方須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第 32 段之規定併入投資個體母公司之合併報表，及(3)允許投資者於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所規定之權益法時，保留屬投資個體之關聯企業或合資對其子公司權益所適用之公允價值衡量。此修正自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由於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解釋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前述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之影響。

####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3. 合併概況

######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 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 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 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 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 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 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 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 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 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本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美洲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歐洲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日本資料收集產品之銷售	85.57%	85.57%	85.57%
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UIH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簡稱：精瑞電腦)	中國大陸資料收集產品銷售	100.00%	100.00%	100.00%
UIH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簡稱：精際國際)	國際貿易、轉口貿易	100.00%	100.00%	100.0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部分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283,656仟元及282,621仟元，負債總額分別為39,960仟元及20,840仟元，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1,343仟元及(5,308)仟元。

註：未經會計師核閱之子公司包含UEV、UJH、UCV、UEH、UTI、UTJ、UIH、精瑞電腦及精際國際。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 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 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 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二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除應收款項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外，其餘則直接由帳面金額中扣除，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A.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B.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C.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D.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應收款項預期於未來無法收現時，應收款項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對於此類金融負債，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所持有或發行之衍生金融工具係用以規避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其中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其餘非屬指定且為有效避險者，則於資產負債表列報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衍生金融工具之原始認列係以衍生金融工具合約簽訂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於續後採公允價值衡量。當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數時，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則為金融負債。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直接認列於損益，惟涉及現金流量避險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屬有效部分者，則認列於權益項下。

10. 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 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 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集團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 存貨

存貨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之衡量方法採標準成本法，考量原物料、人工、效率與設備產能之正常水準，定期複核並配合現況調整。

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u>項目</u>	<u>耐用年數</u>
房屋及建築	10~55年
機器設備	3~7年
模具設備	2~4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1~7年
租賃改良	3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 租賃

集團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14.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透過企業合併取得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電腦軟體

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成本，以成本衡量依估計效益年限按直線法分三至七年平均攤銷。

本集團無形資產會計政策彙總如下：

	<u>電腦軟體</u>
耐用年限	有限
使用之攤銷方法	於估計效益年限以直線法攤銷
內部產生或外部取得	外部取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以及管理階層對於因維修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估列。

銷貨退回及折讓負債準備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列銷貨退回及折讓之負債準備。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 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 當集團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則採用前一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並予以揭露。

18.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其成本係以權益工具之給與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係以適當之定價模式衡量。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成本係於服務條件及績效條件達成之期間內逐期認列，並相對認列權益之增加。於既得日前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權益交割交易所認列之累計費用，係反映既得期間之經過及本集團對最終將既得之權益工具數量之最佳估計。每一報導期間期初及期末針對股份基礎給付交易所認列之累計成本變動數，則認列至該期間之損益。

股份基礎給付獎酬最終若未符合既得條件，則無須認列任何費用。但權益交割交易之既得條件如係與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有關，則在所有服務或績效條件均已達成之情況下，無論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是否達成，相關費用仍予以認列。

於修改權益交割交易條件時，則至少認列未修改下之原始給付成本。股份基礎交易之交易條件修改若增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總數或對員工有利時，則認列額外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獎酬計畫若被取消，則視為於取消日即已既得，並立即認列尚未認列之剩餘股份基礎給付費用，此包括企業或員工可控制之非既得條件並未達成之獎酬計畫。若原先取消之獎酬係由新的獎酬計畫取代且於給與日即被確認將取代被取消之獎酬計畫，則將取消及新給與之獎酬計畫視同原始獎酬計畫之修改。

流通在外選擇權之稀釋效果將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額外股份計算其稀釋效果。

## 19.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勞務提供

本集團之勞務收入主要係提供專案服務產生，並採用成本回收法認列收入。當合約之結果無法合理估計時，僅就預期可回收之已發生費用範圍認列為收入。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20. 政府補助

本集團在能合理確信將符合政府補助所定條件，並可收到政府補助之經濟效益流入時，始認列政府補助收入。當補助與資產有關時，政府補助則認列為遞延收入並於相關資產預期耐用年限分期認列為收益；當補助與費用項目有關時，政府補助係以合理而有系統之方法配合相關成本之預期發生期間認列為收益。

本集團取得之非貨幣性政府補助時，以名目金額認列所收取之資產與補助，並於標的資產之預期耐用年限與效益消耗型態分期等額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收益。與自政府或相關機構獲取低於市場利率之貸款或類似補助視為額外的政府補助。

21.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 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 因投資子公司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 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 與投資子公司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則以當年度預期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予以應計及揭露，亦即將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利益。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當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無法由活絡市場取得時，公允價值將運用評價技術來決定，包括收益法(例如現金流量折現模式)或市場法，這些模式所用之假設變動將會影響所報導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請詳附註十二。

2. 退職後福利計畫

退職後福利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取決於精算評價。精算評價牽涉各種不同假設，包括：折現率之決定、未來薪資之增加、死亡率和未來退休金給付之增加等。

3.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與員工間之權益交割交易成本，係以給與日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估計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公允價值時，應依給與條款決定最佳之定價模式。此估計亦要求決定定價模式所使用之最佳參數，包括：認股權的預期存續期間、預期波動率、預期股利率，以及對其所作之假設。

4. 收入認列—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請詳附註六.17。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所得稅

所得稅的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的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的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的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迫使將已入帳的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予以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的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的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與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庫存現金	\$732	\$492	\$641
活期及支票存款	192,307	165,648	211,704
定期存款	-	-	25,485
合 計	<u>\$193,039</u>	<u>\$166,140</u>	<u>\$237,830</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集團分類為交易目的之金融商品相關資訊如下：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2,271	\$73	\$75

本集團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應收票據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21,054	\$22,292	\$11,600
減：備抵呆帳	(53)	(56)	(29)
合 計	\$21,001	\$22,236	\$11,57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未有提供擔保之情況。

4.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應收帳款	\$430,326	\$422,226	\$406,334
減：備抵呆帳	(1,393)	(1,835)	(2,456)
小 計	428,933	420,391	403,878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	162	78
減：備抵呆帳	-	-	-
小 計	22	162	78
合 計	\$428,955	\$420,553	\$403,956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月結30天至120天。有關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減損所提列之呆帳變動及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4.01.01	\$338	\$1,497	\$1,835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10)	(427)	(43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影響	29	(34)	(5)
104.03.31	\$357	\$1,036	\$1,393
103.01.01	\$216	\$2,058	\$2,274
當期發生(迴轉)之金額	(43)	195	152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	-	-
匯率影響	(3)	33	30
103.03.31	\$170	\$2,286	\$2,456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個別評估之減損損失主要係因交易對方已有財務困難，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之逾期帳齡分析如下：

	未逾期 且未減損	已逾期但尚未減損之應收帳款					合計
		30天內	31-60天	61-90天	91-360天	360天以上	
104.03.31	\$400,768	\$23,873	\$3,916	\$128	\$270	\$-	\$428,955
103.12.31	389,719	23,200	4,601	2,647	386	-	420,553
103.03.31	360,553	33,915	8,083	925	480	-	403,956

## 5. 存貨

(1) 存貨淨額包括：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原 料	\$94,064	\$94,446	\$110,503
在 製 品	18,243	23,025	71,407
半 成 品	102,856	109,399	121,611
製 成 品	204,713	228,087	239,909
買入商品	53,502	52,267	54,419
合 計	473,378	507,224	597,849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332)	(28,193)	(28,037)
淨 額	\$447,046	\$479,031	\$569,812

(2)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321,562仟元及303,569仟元，包括因市價攀升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已消失，致認列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分別為1,459仟元及294仟元。

(3) 上列存貨並無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 6. 其他金融資產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定期存款	\$33,427	\$33,695	\$14,449
流 動	\$32,895	\$33,163	\$5,169
非 流 動	\$532	\$532	\$9,28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房屋及建築	機器設備	模具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成本：								
104.01.01	\$220,863	\$102,596	\$71,172	\$185,352	\$3,292	\$27,223	\$10,656	\$621,154
增添	-	-	154	305	-	125	-	584
處分	-	-	-	-	-	(63)	-	(63)
移轉	-	-	66	205	-	-	(60)	21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6)	-	-	(1,889)	(12)	(1,977)
104.03.31	<u>\$220,863</u>	<u>\$102,596</u>	<u>\$71,316</u>	<u>\$185,862</u>	<u>\$3,292</u>	<u>\$25,396</u>	<u>\$10,584</u>	<u>\$619,909</u>
103.01.01	\$220,863	\$102,596	\$74,623	\$177,657	\$3,292	\$25,576	\$10,589	\$615,196
增添	-	-	-	1,454	-	72	-	1,526
處分	-	-	(182)	(180)	-	(22)	-	(384)
移轉	-	-	-	1,296	-	230	-	1,52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4	-	-	309	22	485
103.03.31	<u>\$220,863</u>	<u>\$102,596</u>	<u>\$74,595</u>	<u>\$180,227</u>	<u>\$3,292</u>	<u>\$26,165</u>	<u>\$10,611</u>	<u>\$618,349</u>
折舊及減損：								
104.01.01	\$-	\$30,365	\$64,130	\$148,197	\$2,234	\$23,466	\$10,068	\$278,460
折舊	-	537	1,088	4,343	111	294	95	6,468
處分	-	-	-	-	-	(57)	-	(57)
移轉	-	-	-	-	-	-	(60)	(60)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67)	-	-	(1,841)	(7)	(1,915)
104.03.31	<u>\$-</u>	<u>\$30,902</u>	<u>\$65,151</u>	<u>\$152,540</u>	<u>\$2,345</u>	<u>\$21,862</u>	<u>\$10,096</u>	<u>\$282,896</u>
103.01.01	\$-	\$28,051	\$64,554	\$128,757	\$1,789	\$23,098	\$9,321	\$255,570
折舊	-	598	1,300	5,620	111	251	238	8,118
處分	-	-	(182)	(180)	-	(22)	-	(384)
移轉	-	-	-	-	-	-	-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150	-	-	301	5	456
103.03.31	<u>\$-</u>	<u>\$28,649</u>	<u>\$65,822</u>	<u>\$134,197</u>	<u>\$1,900</u>	<u>\$23,628</u>	<u>\$9,564</u>	<u>\$263,760</u>
淨帳面金額：								
104.03.31	<u>\$220,863</u>	<u>\$71,694</u>	<u>\$6,165</u>	<u>\$33,322</u>	<u>\$947</u>	<u>\$3,534</u>	<u>\$488</u>	<u>\$337,013</u>
103.12.31	<u>\$220,863</u>	<u>\$72,231</u>	<u>\$7,042</u>	<u>\$37,155</u>	<u>\$1,058</u>	<u>\$3,757</u>	<u>\$588</u>	<u>\$342,694</u>
103.03.31	<u>\$220,863</u>	<u>\$73,947</u>	<u>\$8,773</u>	<u>\$46,030</u>	<u>\$1,392</u>	<u>\$2,537</u>	<u>\$1,047</u>	<u>\$354,589</u>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況詳附註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均無利息資本化之情事。

8.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成本
成本：	
104.01.01	\$136,125
增添－單獨取得(購價)	4,461
匯率變動影響	(2)
104.03.31	\$140,584
103.01.01	\$117,172
增添－單獨取得(購價)	6,849
103.03.31	\$124,021
攤銷及減損：	
104.01.01	\$106,067
攤銷	3,906
匯率變動影響	(1)
104.03.31	\$109,972
103.01.01	\$93,884
攤銷	2,452
103.03.31	\$96,336
淨帳面金額：	
104.03.31	\$30,612
103.12.31	\$30,058
103.03.31	\$27,685

認列無形資產之攤銷金額如下：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營業成本	\$64	\$23
推銷費用	\$86	\$71
管理費用	\$53	\$49
研發費用	\$3,703	\$2,309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預付設備款	\$19,726	\$16,739	\$2,056

10. 短期借款

	利率區間(%)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20%~1.23%	\$80,000	\$-	\$-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531,876仟元、371,876仟元及378,500仟元。

擔保銀行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供擔保，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金融工具			
遠期外匯合約	\$403	\$282	\$634

上述衍生性金融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十二說明。

12.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債權人	104.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5,216	1.400	第一階段102.07.26~103.07.26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3.07.26~107.07.26，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1,489)		
淨    額	\$3,727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債權人	103.12.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27,013	1.400	第一階段102.07.26~103.07.26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3.07.26~107.07.26，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40,000	1.400	第一階段103.07.04~104.07.04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4.07.04~107.07.26，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4.03.31提前清償完畢。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13,600)</u>		
淨 額	<u>\$53,413</u>		

債權人	103.03.31	利率(%)	償還期間及辦法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6,914	1.300	分58期償還，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07.04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1,809	1.300	第一階段99.09.30~100.09.30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0.09.30~104.0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07.04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6,807	1.300	第一階段100.06.30~101.06.30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06.30~104.0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07.04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7,384	1.300	第一階段100.07.29~101.07.29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07.29~104.09.30，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07.04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29,901	1.300	第一階段100.07.29~101.07.29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07.29~105.07.29，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09.15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15,864	1.300	第一階段100.08.31~101.08.31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1.08.31~105.07.29，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10.03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50,000	1.300	第一階段102.03.29~103.03.29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3.03.29~107.03.29，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於103.12.29提前清償完畢。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民權分行－抵押借款	30,000	1.300	第一階段102.07.26~103.07.26按月繳息，第二階段103.07.26~107.07.26，每月攤還本息依年金法計算。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u>(63,379)</u>		
淨 額	<u>\$105,300</u>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抵押借款係以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設定第一順位抵押權，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帳面金額分別為226,639仟元、226,952仟元及227,890仟元。

13. 負債準備

	維修保固	銷貨退回 及折讓	合計
104.01.01	\$3,552	\$1,924	\$5,476
當期新增－其他	25	1,344	1,369
當期使用	-	(1,006)	(1,006)
匯率影響數	(323)	(96)	(419)
104.03.31	<u>\$3,254</u>	<u>\$2,166</u>	<u>\$5,420</u>
流動－104.03.31	<u>\$3,254</u>	<u>\$2,166</u>	<u>\$5,420</u>
流動－103.12.31	<u>\$3,552</u>	<u>\$1,924</u>	<u>\$5,476</u>
流動－103.03.31	<u>\$4,060</u>	<u>\$1,665</u>	<u>\$5,725</u>

維修保固

此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的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未來可能發生之產品維修。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14.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4,727仟元及4,408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集團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333仟元及346仟元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600,000仟元，分為60,000仟股(其中10,000仟股係供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股權使用)，實收股本分別為467,690仟元(含預收股本25仟元)、467,665仟元及467,11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別為46,769仟股、46,767仟股及46,711仟股。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〇年十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九月十日發行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於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共行使3仟股，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前述股票已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並列為預收股本，目前正辦理變更程序中。

(2) 資本公積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普通股發行溢價	\$632,500	\$632,470	\$655,758
員工認股權	2,288	2,246	2,170
合 計	<u>\$634,788</u>	<u>\$634,716</u>	<u>\$657,928</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A. 提繳稅捐。

B. 彌補虧損。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額時，不在此限。
- D. 其他依法令規定或依主管機關命令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E. (A)至(D)款規定數額後剩餘之數，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紅利，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監察人酬勞，員工紅利以股票發於時，其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員工，該一定條件授權董事會訂定之，其餘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方案經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F. 其餘由董事會依股利政策擬定盈餘分派案，提報股東會。

G. 股利政策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每年股東盈餘分配以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發放之，發放之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總股利(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合計)之百分之十為原則，惟得視財務、業務需要及經營面等相關因素調整之。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本公司員工紅利之估列基礎係按當期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估計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於當期認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於期後期間之董事會決議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調整當期之損益。若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本公司估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均為0元。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及民國一〇三年六月十七日之董事會及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民國一〇三年度及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3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367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37,415	-	\$0.80	\$ -
合 計	\$40,782	\$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十六日之董事會擬議民國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擬迴轉特別盈餘公積7,910仟元。

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4) 非控制權益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期初餘額	\$2,974	\$3,04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58)	138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	119
期末餘額	\$2,866	\$3,305

16. 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集團員工可獲得股份基礎給付作為獎酬計畫之一部分；員工透過提供勞務作為取得權益工具之對價，此等交易為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本集團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九月經行政院金管會核准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1仟單位，每單位可認購普通股股票1仟股。授予對象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具表決權之股數百分之五十以上之海內外子公司之符合特定條件員工。認股權憑證之存續期間為五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二年之日起，可行使被授予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憑證。依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及認股辦法之規定，認股價格係發行認股權憑證當日本公司普通股股票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相關之資訊如下：

認股權憑證 給與日	發行單位總數 (仟單位)	調整前每單位 執行價格(元)	調整後每單位 執行價格(元)
100.10.31	761	\$22.60	\$21.07
101.09.10	239	\$18.15	\$17.83

前述認股權計畫之詳細資訊如下：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流通在外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流通在外數量 (仟單位)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元)
1月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863	\$20.29	1,000	\$20.66
本期給與認股選擇權	-		-	-
本期喪失認股選擇權	-		-	-
本期執行認股選擇權	(3)	\$17.83	(82)	\$20.66
本期逾期失效認股選擇權	-		-	-
3月31日流通在外認股選擇權	<u>860</u>	<u>\$20.30</u>	<u>918</u>	<u>\$20.66</u>
3月31日可執行認股選擇權	<u>550</u>		<u>299</u>	
本期給與之認股選擇權之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元)	<u>\$-</u>		<u>\$-</u>	

前述股份基礎給付計畫截至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表：

	執行價格之區間	加權平均剩餘存續期間(年)
104.03.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7.83	2.45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21.07	1.58
103.03.31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18.15	3.45
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21.45	2.58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認列員工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之費用如下：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因股份基礎給付交易而認列之費用 (均屬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	\$52	\$145
	\$52	\$145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並未對股份基礎給付計畫作任何取消或修改。

17. 營業收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商品銷售收入	\$472,386	\$436,592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5,304)	(1,091)
勞務提供收入	7,766	7,826
合 計	\$474,848	\$443,327

1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無。

19.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承諾—本集團為承租人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廠房。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不超過一年	\$19,843	\$20,673	\$19,870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4,149	18,880	26,153
超過五年	290	-	-
合 計	\$34,282	\$39,553	\$46,023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最低租賃給付	\$6,226	\$6,438
	\$6,226	\$6,438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0. 用人費用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功能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9,620	\$74,696	\$84,316	\$10,550	\$74,976	\$85,526
勞健保費用		1,007	8,285	9,292	1,123	8,604	9,727
退休金費用		566	4,494	5,060	630	4,124	4,75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註)		951	8,590	9,541	1,080	7,734	8,814
折舊費用		4,747	1,721	6,468	6,054	2,064	8,118
攤銷費用		64	3,842	3,906	23	2,429	2,452

註：係包括伙食費、團保費、訓練費及職工福利。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收入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租金收入	\$95	\$98
利息收入	110	180
其他收入—其他	664	1,441
合計	\$869	\$1,719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壞帳轉回利益	\$448	\$36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	-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8,116)	3,19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 (損失)	6,209	(3,512)
其他損失—其他	(112)	(378)
合計	\$(1,577)	\$(658)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財務成本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銀行借款之利息	\$274	\$554

22.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9,627)	\$(9,627)	1,628	\$(7,99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9,627)	\$(9,627)	1,628	\$(7,999)

民國一〇三年第一季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產生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利益 (費用)	稅後金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6,074	\$6,074	\$(1,012)	\$5,0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6,074	\$6,074	\$(1,012)	\$5,062

23.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541	\$1,50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2,731)	-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871)	(6,205)
與課稅損失及所得稅抵減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443	(638)
所得稅利益	\$(618)	\$(5,337)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28	\$(1,012)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628	\$(1,012)

(2)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4.03.31</u>	<u>103.12.31</u>	<u>103.03.3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15,906	\$15,906	\$7,515

本公司民國一〇三年度預計及一〇二年度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20.48%及0%。

(3)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如下：

	<u>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u>	<u>備註</u>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一年度	-
子公司－UTA	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
子公司－UTI	核定至民國一〇〇年度	-
子公司－UTJ	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
子公司－精瑞電腦	申報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
子公司－精際國際	申報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

24. 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員工認股權具有稀釋作用，故列入每股盈餘之計算。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1)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6,930	\$3,62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6,768	46,661
基本每股盈餘(元)	<u>\$0.15</u>	<u>\$0.08</u>
(2)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6,930	\$3,620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6,768	46,661
稀釋效果：		
員工認股權(仟股)	147	280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6,915	46,941
稀釋每股盈餘(元)	<u>\$0.15</u>	<u>\$0.08</u>

於報導日至財務報表完成日間，並無任何影響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之其他交易。

## 七、關係人交易

###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 貨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u>母公司</u>	<u>\$221</u>	<u>\$75</u>

一般收款條件：

國內：月結30~120天。

國外：有信用額度者，為出貨30~45天，無信用額度者，為以T/T付現後始出貨。

對母公司之售價，係依關係人交易訂價；收款條件為月結30天。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進 貨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母公司	<u>\$65</u>	<u>\$69</u>

一般付款條件：

國內：月結30~90天。

國外：月結30~60天。

對母公司之進價，係依關係人交易訂價；付款條件為月結30天。

3. 應收帳款－關係人

	<u>104.03.31</u>	<u>103.12.31</u>	<u>103.03.31</u>
母公司	<u>\$22</u>	<u>\$162</u>	<u>\$78</u>

4. 應付帳款－關係人

	<u>104.03.31</u>	<u>103.12.31</u>	<u>103.03.31</u>
母公司	<u>\$68</u>	<u>\$123</u>	<u>\$62</u>

5.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104.03.31</u>	<u>103.12.31</u>	<u>103.03.31</u>
母公司	<u>\$1,584</u>	<u>\$2,428</u>	<u>\$1,795</u>

6. 營業費用－關係人

	<u>104年第一季</u>	<u>103年第一季</u>
母公司	<u>\$2,224</u>	<u>\$2,552</u>

本公司向母公司承租辦公室，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認列租金費用分別為205仟元及205仟元。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集團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4年第一季	103年第一季
短期員工福利	\$7,551	\$7,485
退職後福利	244	287
股份基礎給付	-	14
合計	<u>\$7,795</u>	<u>\$7,786</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計有下列資產作為擔保品：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其他金融資產	\$532	\$532	\$13,000	保固保證
其他金融資產	32,895	33,163	1,449	履約保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3,902	63,982	64,220	短期抵押借款
— 土地、房屋及建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6,639	226,952	227,890	長期抵押借款
— 土地、房屋及建築				
合計	<u>\$323,968</u>	<u>\$324,629</u>	<u>\$306,559</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2,271	\$73	\$75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不含庫存現金)	192,307	165,648	237,189
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流動)	33,427	33,695	14,449
應收款項(含關係人)	449,956	442,789	415,527
其他應收款	6,449	1,487	8,204
存出保證金	8,160	8,830	11,087
合  計	<u>\$692,570</u>	<u>\$652,522</u>	<u>\$686,531</u>

金融負債

	104.03.31	103.12.31	103.03.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80,000	\$-	\$-
應付款項	191,190	190,387	251,148
其他應付款	73,698	94,488	71,957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5,216	67,013	168,679
存入保證金	-	-	1,3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03	282	634
合  計	<u>\$350,507</u>	<u>\$352,170</u>	<u>\$493,718</u>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金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金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283仟元及9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本集團以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之組合，以管理利率風險。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第一季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95仟元及449仟元。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每一業務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本集團無信用集中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5.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為基礎估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03.31					
借款	\$82,682	\$3,148	\$671	\$-	\$86,501
應付款項	191,190	-	-	-	191,190
其他應付款	73,698	-	-	-	73,698
存入保證金	-	-	-	-	-
103.12.31					
借款	\$14,539	\$41,911	\$12,893	\$-	\$69,343
應付款項	190,387	-	-	-	190,387
其他應付款	94,488	-	-	-	94,488
存入保證金	-	-	-	-	-
103.03.31					
借款	\$65,572	\$83,228	\$24,481	\$-	\$173,281
應付款項	251,148	-	-	-	251,148
其他應付款	71,957	-	-	-	71,957
存入保證金	-	1,300	-	-	1,30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4.03.31					
流入	\$32,978	\$-	\$-	\$-	\$32,978
流出	(33,381)	-	-	-	(33,381)
淨額	<u>\$(403)</u>	<u>\$-</u>	<u>\$-</u>	<u>\$-</u>	<u>\$(403)</u>
103.12.31					
流入	\$25,314	\$-	\$-	\$-	\$25,314
流出	(25,596)	-	-	-	(25,596)
淨額	<u>\$(282)</u>	<u>\$-</u>	<u>\$-</u>	<u>\$-</u>	<u>\$(282)</u>
103.03.31					
流入	\$64,875	\$-	\$-	\$-	\$64,875
流出	(65,509)	-	-	-	(65,509)
淨額	<u>\$(634)</u>	<u>\$-</u>	<u>\$-</u>	<u>\$-</u>	<u>\$(634)</u>

上表關於衍生金融工具之揭露係採用未經折現之總額現金流量表達。

6.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C.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於公允價值。

(3)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8。

7. 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持有未符合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衍生金融工具相關資訊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係為管理部分交易之暴險部位，但未指定為避險工具。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4.3.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 510仟元	104年04月07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2,473仟元	104年04月28日至104年06月29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日圓 39,000仟元	104年05月28日至104年06月29日
103.12.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1,283仟元	104年01月22日至104年03月27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日圓 27,000仟元	104年03月03日至104年03月27日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項目	合約金額		期間
103.3.31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美金	690仟元	103年04月30日至103年05月30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歐元	1,050仟元	103年04月30日至103年06月27日
遠期外匯合約	賣出日圓	46,000仟元	103年04月30日至103年06月27日

## 8. 公允價值層級

### (1) 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 (2) 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2,271	\$-	\$2,271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403	\$-	\$403

民國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73	\$-	\$7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282	\$-	\$282

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75	\$-	\$75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34	\$-	\$634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四及一〇三年第一季間，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金額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均為仟元			
104.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271	31.30	\$196,286
歐元	3,199	33.67	107,716
日圓	94,167	0.2608	24,559
人民幣	14,973	5.0450	75,5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299	31.30	40,666
歐元	20	33.67	686
人民幣	9,174	5.0450	46,283
103.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099	31.62	\$192,835
歐元	1,838	38.55	70,838
日圓	93,698	0.2653	24,858
人民幣	17,743	5.1010	90,50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1,807	31.62	57,130
歐元	5	38.55	196
日圓	4,424	0.2653	1,174
人民幣	13	5.1010	68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3.03.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494	30.46	\$258,748
歐元	1,664	41.95	69,798
日圓	115,262	0.2963	34,152
人民幣	4,611	4.9010	22,59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2,723	30.46	82,955
歐元	317	41.95	13,289
日圓	661	0.2963	196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一月一日至三月三十一日之外幣兌換(損)益分別為(8,116)仟元及3,196仟元。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 1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部分交易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 (1) 資金貸與他人者：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無。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詳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六.2及六.11。
- (10) 其他：民國一〇四年第一季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三。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部分交易併入合併財務報表已沖銷)

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或控制者，應揭露其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期末持股情形、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詳附表一~附表一之一。

3. 大陸投資資訊(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二。
-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 ①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a) 銷貨金額34,047仟元為銷貨淨額之8.68%。(註)
    - (b) 應收款項金額46,465仟元為應收款項淨額之11.23%。(註)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② 與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a) 進貨金額1,273仟元為進貨淨額之0.53%。(註)  
(b) 應付款項金額736仟元占應付款項總額之0.35%。(註)
- 註：上列比率係以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計算之。
- ③ 財產交易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④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
- ⑤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⑥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主要業務係從事開發、製造、行銷「自動資料收集產品」及相關服務，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複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及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	100.00%	\$224,426	\$(7,320)	(註3)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0,000	100.00%	43,214	3,447	"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42,774,910	100.00%	15,565	(349)	"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3,885,991	USD 3,885,991	18,000	100.00%	37,625	(1,696)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股數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註2)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2)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比率	帳面金額			
Unitech America Ventures Inc. (簡稱：UAV)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	100.00%	USD 7,170,174	(USD 183,935)	(USD 230,233)	(註4)	
Unitech America Holding Inc. (簡稱：UAH)	Unitech America Inc. (簡稱：UTA)	6182 Katella Ave Cypress, CA 90630, USA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5,383,592	USD 5,383,592	100,000	100.00%	USD 7,170,174	(USD 183,935)	(USD 230,233)	"	
Unitech Europe Ventures Inc. (簡稱：UEV)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P.O. BOX 957,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0,000	100.00%	EUR 1,283,467	EUR 100,491	EUR 91,647	"	
Unitech Europe Holding Inc. (簡稱：UEH)	Unique Technology Europe B.V. (簡稱：UTI)	Ringbaan Noord 91 5046 AA Kapitein Hatterasstraat 19, 5015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EUR 1,905,659	EUR 1,905,659	135,948	100.00%	EUR 1,283,467	EUR 100,491	EUR 91,647	"	
Unitech Japan Holding Inc. (簡稱：UJH)	Unitech Japan Co., Ltd. (簡稱：UTJ)	Kayabacho Nagaoka Building 8F 1-5-19 Shinkawa, Chuo-Ku, Tokyo, 104-0033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JPY 42,774,910	JPY 42,774,910	1,198	85.57%	JPY 59,682,009	(JPY 1,316,931)	(JPY 1,384,319)	"	
Unitech Asia Ventures Inc. (簡稱：UCV)	Unitech Industries Holding Inc. (簡稱：UIH)	P.O. BOX 958, Offshore Incorporations Centre,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財務信託控股等投資業務	USD 4,863,400	USD 4,863,400	15,000	100.00%	CNY 7,457,975	(CNY 335,225)	(CNY 288,717)	"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比例」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應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除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3：投資損益已由各該投資公司認列。

註4：因編製合併財務報表而沖銷。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廈門精瑞電腦有限公司	USD 3,090,932	自動資料收集產品買賣	USD 2,950,000	(註1) (二)	\$-	\$-	\$(1,734)	100.00%	\$(1,511) (CNY 296,195) (註2)(二)3	\$37,595 CNY 7,451,869 (註2)(二)3	\$31,038 USD 977,409
上海精際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USD 777,266	進出口貿易	USD 200,000	(二)	\$-	\$-	\$38	100.00%	\$38 CNY 7,478 (註2)(二)3	\$31 CNY 6,106 (註2)(二)3	\$-

大陸投資資訊：

(外幣單位：元)

本期期末累計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1,075 (USD 3,868,198)	\$151,667 (USD 4,845,607)	\$686,078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在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3.其他：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附表三、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均已合併沖銷)：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精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UTA	1	銷貨收入	\$61,272	月結40天	12.90%
"	"	"	"	應收帳款	22,468	"	1.40%
"	"	"	"	應付費用	411	月結30天	-
"	"	"	"	營業費用	77	"	0.02%
"	"	"	"	銷貨成本	1,265	"	0.27%
"	"	UTI	1	銷貨收入	80,201	月結90天	16.89%
"	"	"	"	應收帳款	84,608	"	5.26%
"	"	"	"	營業費用	110	月結30天	0.02%
"	"	"	"	應付費用	94	"	-
"	"	UTJ	1	銷貨收入	13,638	月結90天	2.87%
"	"	"	"	應收帳款	13,575	"	0.84%
"	"	"	"	應付費用	8	月結30天	-
"	"	"	"	營業費用	13	"	-
"	"	精瑞電腦	1	銷貨收入	34,047	月結90天	7.17%
"	"	"	"	應收帳款	46,465	"	2.89%
"	"	"	"	其他應收款	139	"	0.01%
"	"	"	"	銷貨成本	1,273	月結30天	0.27%
"	"	"	"	應付帳款	736	"	0.05%
"	"	"	"	暫收款	139	"	0.01%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母公司填0。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需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需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孫公司。

(3)孫公司對孫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未累積金額佔總營收之方式計算。